

7、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和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资料

7-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

310F070D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商城县大石桥水库事务中心(单位名称)的商城县大石桥水库标准化管理提升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商城县大石桥水库标准化管理提升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堤坝安全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86人,营业收入为4346万元,资产总额为3075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: 堤坝安全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 (加盖企业电子签章)

日期: 2025年4月16日



说明:符合要求的单位,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;不属于小型、微型的企业不需要提供。